

证券代码：835724

证券简称：华视股份

主办券商：长江证券

华视中广国际传媒（武汉）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票停牌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华视中广国际传媒（武汉）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自身经营发展需要以及长期战略发展规划，公司分别于2018年12月26日及2019年1月18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及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议案》。

经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同意，公司股票（股票简称：华视股份，股票代码：835724）自2019年1月16日开市起暂停转让。（详见公司于2019年1月14日披露的《华视中广国际传媒（武汉）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暂停转让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02）。

股票暂停转让期间，公司积极推进终止挂牌的相关工作，并根据相关规定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分别于2019年1月29日、2019年2月19日披露了《关于公司股票停牌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04、2019-005）。

根据相关规定，公司于2019年2月25日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报送了终止挂牌的申请材料。经初步审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认为公司申请材料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的相关要求，予以受理，并于2019年2月26日向公司出具了编号为ZZGP2019020086的《受理通知书》。（详见公司于2019年2月28日披露的《华视中广国际传媒（武汉）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终止挂牌申请受理通知书暨公司股票停牌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06）。

目前，公司终止挂牌的申请工作正在继续推进中，为维护股东的合法权益，保障信息披露的公平，避免公司股价出现异常波动，公司股票将继续暂停转让。

公司股票暂停转让期间，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的推进情况，严格按照法律、

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工作。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华视中广国际传媒（武汉）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3月14日